**临沂市住房公积金中心罗庄区分中心工作人员对“在临沂市申请公积金贷款时都需要准备哪些材料”的解答**

在临沂市申请公积金贷款时都需要准备哪些材料？临沂市住房公积金中心罗庄区分中心工作人员回答道：
1、个人基本资料
借款人婚姻状况为已婚的，需提供本人及配配偶身份证原件、结婚证（电子证照）或户口本原件。借款人婚姻状况为单身的，需现场签署婚姻诚信声明；离异的还需提供离婚证（离婚协议书）或法院判决书原件。
2、借款人及配偶征信报告
（办理公积金贷款时在服务窗口现场打印）
3、担保资料
——采用自然人担保的，应提供担保人本人签署的《住房公积金贷款担保承诺书》、身份证、征信报告（办理公积金贷款时在服务窗口现场打印）
4、购房资料
——购买住宅商品房，应提供房产管理部门备案的合同及首付款单据原件；
——购买住宅商品房的（先过户后贷款的），应提供《房屋买卖合同》、完税凭证，过户后的《房屋所有权证或电子证照》原件；
——购买二手住宅商品房的（先贷款后过户的），借款人需提供《房屋买卖合同》、资金托管协议、首付款凭证及资金到账回单、未过户的《房屋所有权证》原件；
——购买拆迁还建房的，应提供房地产管理部门或政府部门出具的《拆迁还建协议》、《回迁证》原件。
5、其他材料
——办理商业贷款转公积金贷款的，还应提供个人住房借款合同原件、贷款结清证明原件。
——办理异地贷款职工需出具缴存地住房公积金管理机构的《异地贷款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和贷款情况证明》；及配偶最近六个月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明细，并加盖缴存地住房公积金管理机构的公章。
以上就是在临沂市申请公积金贷款时所需要的材料了.